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粤工贸院教〔2021〕132号

关于做好2021年省级专业教学资源库 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21〕41号）要求，现组织开展2021年省级专业教学资源库申报推荐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推荐范围

（一）与已立项国家级和省级资源库的专业领域不重复或不高度相近（见附件1），运行平台满足规定的功能、技术、监测与管理要求。

（二）符合2021年省高职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申报指南（附件2）的其他有关要求。

二、工作程序

（一）项目意向申报（11月11日-14日）

各二级学院组织项目负责人研读2021年省高职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申报指南有关要求，于11月14日前将《意向申请表》（附件3）即申报项目名称和负责人提交教务处。

（二）教务处审核及材料填报（11月15日-18日）

教务处根据省厅申报条件和要求，对意向申报项目进行资格审核。通过审核的项目，填报《资源库申报书》、《资源库建设方案》、《申报汇总表》，并建立申报网站上传申报材料和必要的佐证材料。

（三）专家评审（11月19日-21日）

如果申报项目超过省厅推荐名额（2个），学校将组织专家进行评审，并提出拟推荐名单。

（四）审议公示（11月22日-29日）

1. 推荐名单提交教学工作指导委员会审议；
2. 推荐名单校内公示（不少于5天）。

（五）报送省厅（11月30日前）

公示无异议后，经学校审批通过，以正式公文形式将申报材料报送省教育厅。

三、申报材料要求

（一）意向申报要求

11月14日前，各项目负责人填报《意向申请表》（见附件3）即申报项目名称和负责人提交教务处。

（三）材料提交要求

11月18日前，各项目负责人将申报材料即《资源库申报书》、《资源库建设方案》、《申报汇总表》（见附件2的附表）打包压缩0A发至教务处林娥老师，并在“项目申报与评审平台”（<https://jx.gdgm.edu.cn/skills/portal/portalView.do?siteKey=-20>），账号密码默认均为工号，操作指南详见附件4）上建立申报网站，上传申报材料及必要的佐证材料，供专家评审时使用。

材料报送联系人：林娥，020-87241089,15918736176

联系人：赵俊峰，020-87745734,13610280673

附件：1. 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国家和省已立项建设项目一览表

2. 省高职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申报指南

3. 意向申请表

4. 项目申报与评审平台操作指南

